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13年4月15日至19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3和5

对照暂时通过的业绩指标评估《公约》执行情况

审评执行《公约》的资金流

初步分析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报告中所载的信息

秘书处的说明

概要

缔约方会议在第3/COP.10号决定中，决定附件所列次区域和区域机构应作为编写和提交次区域行动方案(SRAP)和区域行动方案(RAP)执行情况报告的报告实体。三个次区域(加勒比、西亚和中亚)在截止日期前提交了报告，但是没有区域报告实体在截止日期前提交报告。根据《公约》第11条，除报告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外，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还应报告次区域内一个或多个国家实施的联合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

本文件初步分析了这三个次区域就战略及影响指标和资金流提供的信息以及补充信息。

这是第一次要求次区域和区域提交报告，说明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2008-2018年)(“战略”)的执行进展。因此，2010-2011年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应当为进一步监测建立基线。然而，由于只收到几份报告，只能为20%的次区域建立基线。出于同样原因，很难或无法确定趋势或进行任何比较分析。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7	3
二. “战略”的战略目标及相关影响指标	8-12	4
A. 基本信息.....	8-11	4
B. 影响指标 SO-4-3、SO-4-6 和 SO-4-7	12	5
三. “战略”的业务目标及相关业绩指标	13-85	5
A. 业务目标 1	13-23	5
B. 业务目标 2	24-39	7
C. 业务目标 3	40-56	9
D. 业务目标 4	57-63	11
E. 业务目标 5	64-85	12
四. 资金流	86-94	14
A. 标准财务附件	86	14
B. 方案和项目表	87-94	15
五. 补充信息	95-102	15
A. 《荒漠化公约》报告可用的资金	95	15
B. 为履行《荒漠化公约》报告义务投入的资金金额	96	16
C. 为履行《荒漠化公约》报告义务投入的人力资源	97	16
D. 《荒漠化公约》报告可用的技术/科学知识	98	16
E. 《荒漠化公约》报告的协调程度	99-100	16
F. 《荒漠化公约》报告的参与和磋商程度	101	16
G. 明确使用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的主要困难及其影响	102	16
六. 结论	103-117	16
七. 建议	118	18

一. 引言

1.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公约》)缔约方认识到, 必须加强《公约》的基础、扩大其范围并提高其效力, 并在第 3/COP.8 号决定中通过了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2008-2018 年)(“战略”)。在确定《公约》进程的发展方向方面, 第 3/COP.8 号决定是一个里程碑, 为实现商定目标的提供了工具。“战略”界定了《公约》进程中所有相关行为方的作用, 为采取一种全新的量化和成果管理制的办法执行《公约》和“战略”, 并为相关的影响和业绩审评奠定了基础。¹

2. 根据第 8/COP.8 和第 13/COP.9 号决定, 每个缔约方以及次区域和/或区域报告实体应通过秘书处, 向缔约方会议常会休会期间举行的《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届会报告为执行“战略”和《公约》采取的措施。

3. 缔约方会议在第 3/COP.10 号决定中, 决定附件所列次区域和区域机构应作为编写和提交次区域行动方案和区域行动方案执行情况报告的报告实体。请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上尚未确定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的区域执行附件确定报告实体, 并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告知秘书处。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后与相关区域组织进行了一系列磋商, 通过该磋商进程确定了 13 个次区域² 和三个区域³ 报告实体。中亚次区域未就报告实体达成一致, 因此秘书处为顾问提供支持, 以便在报告进程中协助该次区域的国家。

4. 第 3/COP.10 号决定还请秘书处和全球机制通过提供技术援助(如要求)以及与区域委员会(如设立)进行磋商, 为次区域和区域一级的报告进程提供便利。秘书处为磋商进程提供了便利, 并为六个次区域和区域实体提供了资金支助。由于西非和中亚未能及时为本次报告进程确定报告实体, 秘书处还通过顾问为这两个次区域的国家提供了技术支持, 顾问与这些次区域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密切磋商, 编写了报告。

¹ 见 ICCD/CRIC(8)/4 号文件。

² 中部非洲森林部长会议(中非)、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东非)、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部非洲)、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北非)、阿拉伯干旱地带和旱地研究中心(ACSAD)、区域社区林业培训中心(东南亚)、太平洋区域环境规划署秘书处(太平洋区域)(东北亚)、东北亚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网络(DLDD-NEAN)、国际山区综合发展中心(南亚)、中美洲一体化体系(中美洲)、安第斯国家共同体(安第斯次区域)、加勒比农村综合发展网络(加勒比)。

³ 非洲联盟(非洲)、区域社区林业培训中心(亚洲)、联合国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5. 由于一开始就缺乏资金以及资金划拨缓慢，报告实体几乎没有时间在 2012 年 10 月 30 日截止日期之前编写并提交报告。初步分析基于截止日期前三个次区域(加勒比、西亚和中亚)提交的报告；2012 年 10 月 31 日至 12 月 31 日又收到了两份报告。区域实体均未提交报告。本分析中使用的报告仅占预期收到的次区域报告的 20%，仅涵盖已确定报告实体的三个区域中的两个。

6. 《公约》第 11 条称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可制定并实施区域行动方案和/或次区域行动方案和/或联合行动方案，以协调、补充和提高国家方案的效率。因此，除报告次区域和区域行动方案外，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还可以报告次区域内多个国家执行的联合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秘书处制定了次区域⁴和区域⁵报告模板和指南；它们以受影响国家缔约方的模板为基础，并采纳了第 8/COP.8 和 11/COP.9 号决定所载相关规定。

7. 本文件初步分析了三个次区域(加勒比、西亚和中亚)就战略及影响指标和资金流提供的信息以及补充信息。可根据提供的信息，为这三个次区域建立基线，但是无法对次区域和区域状况进行整体评估。

二. “战略”的战略目标及相关影响指标

A. 基本信息

8. 三个次区域报告了次区域行动方案的制定和通过情况。加勒比于 2011 年 9 月 2 日通过了一项次区域行动方案草案，西亚于 2001 年 7 月 2 日通过了一项次区域行动方案终稿，中亚于 2003 年 9 月 3 日通过了一项次区域行动方案终稿。

9. 所有次区域都对次区域一级的联合行动方案有所了解。2007 年 8 月 7 日，加勒比通过了联合行动方案——加勒比生物走廊，在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海地实施，牙买加和波多黎各为观察员。

10. 1997 年 9 月 1 日，西非通过了联合行动方案——阿拉伯干旱地带和旱地研究中心支助方案，在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实施。

11. 2007 年 1 月 1 日，中亚通过了联合行动方案——帕米尔——阿莱山脉可持续土地管理项目，在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实施。

⁴ [http://www.unccd.int/en/programmes/Reporting-review-and-assessment/Pages/Template-and-reporting-guidelines-for-Subregional-Action-Programmes-\(SRAP\).aspx](http://www.unccd.int/en/programmes/Reporting-review-and-assessment/Pages/Template-and-reporting-guidelines-for-Subregional-Action-Programmes-(SRAP).aspx)。

⁵ <http://www.unccd.int/en/programmes/Reporting-review-and-assessment/Pages/Template-and-reporting-guidelines-for-RAP.aspx>。

B. 影响指标 SO-4-3、SO-4-6 和 SO-4-7

12. 表 1 所载信息显示了为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DLDD)相关投资提供公共资金的趋势和机构安排的有效性，并且衡量了次区域为促进执行《公约》所作的努力。

表 1
按次区域分列的影响指标概述

	SO-4-3 对《荒漠化公约》相关目标 的资金承诺的名义金额(美元)		SO-4-6 次区域促进为执行 《公约》筹资的机制数目		SO-4-7 为执行《公约》提供便利 的机构设置、职责和安排	
	2010 年	2011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0 年	2011 年
加勒比	40,000 (SRAP)	60,000 (SRAP)	2 (SRAP), 合作框架	2 (SRAP), 合作框架	好 SRAP	非常好 SRAP
西亚	100,000 (SRAP)	100,000 (SRAP)	2 (SRAP), 合作框架	2 (SRAP), 合作框架	非常差 (SRAP 和 JAP)	非常差 (SRAP 和 JAP)
	500,000 (JAP)	500,000 (JAP)				
中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JAP), 合作框架	中等 (SRAP 和 JAP)	中等 (SRAP 和 JAP)

三. “战略”的业务目标及相关业绩指标

A. 业务目标 1

1. 结果 1.1 的业绩指标 CONS-O-1

就 DLDD 和/或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协同作用问题举办的信息活动的数目和规模，以及媒体在宣传 DLDD 和 DLDD 的协同作用时所覆盖的受众

a. 加勒比

13. 2010-2011 年期间，该次区域未举办任何宣传活动/媒体活动，未提供专门针对 DLDD 和/或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协同作用的媒体产品。

14. 该次区域未制定针对 DLDD 和/或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协同作用的次区域宣传战略。

15. 该次区域正在执行与“联合国荒漠与防治荒漠化十年”有关的两项活动：伯利兹实施的“农林旅游业倡议”和圣文森特岛实施的“妇女在可持续土地管理和农业中的作用”项目。

b. 西亚

16. 2010-2011 年期间，为联合行动方案举办了 10 场宣传活动，共有 1,150 人参加。关于联合行动方案的媒体产品包括 10 个印刷媒体，10 个广播和电视节目。

17. 该次区域未制定次区域宣传战略。各国正在防治荒漠化和干旱的国家框架下，开展与“联合国荒漠与防治荒漠化十年”有关的活动。

c. 中亚

18. 2010-2011 年期间，为次区域行动方案和联合行动方案举办了两次宣传活动，共有 240 人参加。关于次区域行动方案和联合行动方案的媒体产品有 25 个印刷媒体，但是只有四个广播和电视节目。

19. 该区域未制定针对 DLDD 和/或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协同作用的次区域宣传战略。

20. 在“联合国荒漠与防治荒漠化十年”背景下，该次区域开展了两项全国性的活动，即“世界防治荒漠化日”和启动国家行动方案协调进程。

2. 结果 1.3 的业绩指标 CONS-O-3 和 CONS-O-4

参加《公约》进程的民间社会组织以及科学和技术机构的数目(见表 2)

民间社会组织以及科学和技术机构在教育领域与 DLDD 有关的举措的数目和类型

a. 加勒比

21. 2010 年，五个民间社会组织参加了该次区域与 DLDD 有关的方案/项目(均为次区域行动方案)；2011 年，六个民间社会组织参加了这类方案/项目。该次区域只有两个科学和技术机构(科技机构)参加了这类方案/项目，2010 年和 2011 年各一个，参加的都是次区域行动方案。只有一个民间社会组织在次区域行动方案下开展了与 DLDD 有关的教育活动，没有科技机构开展这类活动。

b. 西亚

22. 2010 年和 2011 年，15 个民间社会组织通过联合行动方案参加了《公约》进程，两个科技机构通过联合行动方案参加了 DLDD 活动。

c. 中亚

23. 2010 年，15 个民间社会组织通过次区域行动方案，五个民间社会组织通过联合行动方案参加了 DLDD 活动。2011 年，民间社会组织没有参加 DLDD 活动。科技机构这两年都没有参加。

表 2
2010 年和 2011 年参加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相关方案和项目的民间社会组织 and 科学和技术机构的数目

次区域	参加 DLDD 相关方案和项目的民间社会组织的数目		参加 DLDD 相关方案和项目的科技机构的数目	
	2010 年	2011 年	2010 年	2011 年
加勒比	5	6	1	1
西亚	15	15	2	2
中亚	20	-	-	-

B. 业务目标 2

1. 结果 2.1、2.2 和 2.3 的业绩指标 CONS-O-5

完成了与《战略》有关的国家行动方案/次区域行动方案/区域行动方案的拟订和修订工作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次区域和区域实体的数目，同时考虑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信息、国家规划和政策以及纳入投资框架

a. 加勒比

24. 该次区域所有国家缔约方以及加勒比共同体制定并通过了一项次区域行动方案草案。可持续土地管理伙伴关系倡议工作组正在与国家缔约方合作，根据“战略”调整该次区域行动方案，应当在 2013 年第一季度前完成。

25. 秘书处和全球机制为制定与“战略”一致的次区域行动方案提供了支持(技术支持)。修订次区域行动方案过程中遇到的主要困难有：

- (a) 次区域一级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基线信息不足；
- (b) 将次区域行动方案纳入现有计划和政策太耗时。

b. 西亚

26. 2000 年通过了次区域行动方案，但尚未根据“战略”进行调整，主要原因如下：

- (a) 次区域一级的能力限制；
- (b)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资金。

27. 不过，该次区域报告称，正在制定一项新的次区域行动方案，预计将在 2014-2015 年期间完成。新的次区域行动方案从外部多边渠道获得了技术和资金支持。

28. 次区域行动方案协调进程中的主要困难有：

- (a) 次区域一级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基线信息不足；
- (b) 当前投资框架不完全适用于次区域行动方案；
- (c) 将次区域行动方案纳入现有计划和政策太耗时。

c. 中亚

29. 2003 年通过了次区域行动方案，但是尚未根据“战略”进行调整，主要原因如下：

- (a) 次区域一级(国家和机构)的能力限制；
- (b) 缺乏与相关次区域组织和现有次区域方案的协调；
- (c) 关于应当如何在次区域一级开展协调进程缺乏机构明确性；
- (d)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资金。

30. 协调进程尚未开始，但是预计将于 2014-2015 年期间完成。

2. 结果 2.5 的业绩指标 CONS-O-7

里约三公约或联合执行机制在各级的协同规划和方案拟订的举措数目

a. 加勒比

31. 报告期内没有实施里约三公约的联合规划/方案拟订举措。报告期内，该区域没有联合执行或相互加强的业务机制。

32. 里约公约机构没有为该次区域建立协同进程提供支持。

33. 该次区域在建立协同规划/方案拟订进程或联合执行机制方面遇到的主要困难有：

- (a) 次区域一级(国家和机构)的能力限制；
- (b) 缺乏与相关次区域组织及现有次区域方案的协调。

b. 西亚

34. 本报告期内，没有实施里约三公约的联合规划/方案拟定举措。只在次区域行动方案下提到了相关利害关系方之间的定期会议这一业务机制。

35. 里约公约机构未提供任何支持。

36. 建立协同规划进程过程中遇到的主要困难包括：

- (a) 次区域一级(国家)的能力限制；
- (b)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资金；
- (c) 机构框架缺乏问责制，以及该次区域受影响国家缔约方的支持、参与和协调不足。

c. 中亚

37. 本报告期内，确认了能够从协同作用和合作中获益的次区域部门及政策，作为里约三公约的一项联合规划举措。关于联合行动方案，报告了提高相关利害关系方机构和科学能力以及意识的活动，作为《荒漠化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一项联合规划举措。

38. 里约公约机构未提供任何支持。

39. 建立协同规划进程中的主要困难包括：

- (a) 次区域一级的能力限制(机构)；
- (b)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资金不足；
- (c) 关于应当如何在次区域一级开展协调进程缺乏机构明确性。

C. 业务目标 3

1. 结果 3.1 和 3.2 的业绩指标 CONS-O-8

建立并支持国家/次区域/区域 DLDD 监测系统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次区域和区域实体的数目

a. 加勒比

40. 报告期内没有建立专门针对 DLDD 的次区域监测系统。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的资金限制被视为次区域建立监测系统的主要障碍。

41. 该次区域的一个组织计划在 2014-2015 年，就建立与 DLDD 有关的监测系统，向七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提供支持。

b. 西亚

42. 西亚制定了专门针对 DLDD 的次区域方案——“监测阿拉伯国家的荒漠化情况”，已投入运行并定期更新。次区域监测系统的主要合作伙伴包括阿拉伯干旱地带和旱地研究中心和国家遥感中心(黎巴嫩)。次区域报告实体能够获得监测系统的信息。该监测系统只在联合行动方案框架下使用。

43. 计划在 2014-2015 年期间，就建立与 DLDD 有关的监测系统，向 13 个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提供支持。

44. 该次区域指出建立 DLDD 相关监测系统的主要困难有：

- (a)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的资金限制；
- (b) 次区域一级(国家)的能力限制。

45. 该次区域当前的监测系统主要由外国资源维持。

c. 中亚

46. 本报告期内，没有在次区域行动方案或联合行动方案下建立或运行专门的 DLDD 监测系统。不过，计划在 2014-2015 年期间，就建立这样一个监测系统，向该次区域的五个国家提供支持。

47. 建立专门的 DLDD 监测系统的主要困难包括：

- (a) 该次区域相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缺乏协调，职责划分不明确；
- (b) 次区域一级捐助方主导的方案/项目干预之间缺乏协调；
- (c) 现有举措过于分散，无法在次区域一级切实协调。

2. 结果 3.3 和 3.4 的业绩指标 CONS-O-10

经修订的反映了解 DLDD 驱动因素及其相互作用以及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相互作用的经修订的国家行动方案/次区域行动方案/区域行动方案的数目

a. 加勒比

48. 计划在 2012-2013 年期间，基于相关科学、专门和/或传统知识，分析 DLDD 驱动因素及其相互作用，以及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相互作用。

49. 制定次区域行动方案未考虑科学/传统知识最常见的原因有：

- (a)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调动所需知识的资金；
- (b) 该次区域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协调不力，无法在次区域一级汇集知识/专长。

b. 西亚

50. 将基于科学文献、专门知识和传统知识明确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驱动因素，以及这些因素在该次区域的相互作用。对 DLDD 与气候变化或生物多样性相互作用的分析主要基于科学文献和专门知识。次区域行动方案将体现干旱政策和干旱备灾活动，包括缓解活动。计划在 2014-2015 年期间分析 DLDD 驱动因素及其相互作用，以及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相互作用。

51. 次区域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协调不利，无法在次区域一级汇集科学和传统知识/专长，被视为制定次区域行动方案的最大障碍。

c. 中亚

52. 计划在 2014-2015 年期间，分析 DLDD 驱动因素及其相互作用，以及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相互作用。

53. 制定次区域行动方案时未考虑科学和/或传统知识的原因有：

(a)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调动所需知识的资金；

(b) 该次区域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协调不力，无法在次区域一级汇集知识/专长。

3. 结果 3.5 的业绩指标 CONS-O-11

《公约》网站介绍的全球、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各级与 DLDD 有关的知识共享系统的类型、数目和用户

54. 加勒比次区域未报告 2010-2011 年的知识共享系统。

55. 西亚报告了知识共享系统——CODAnet (在阿拉伯区域防治荒漠化)，每年用户 150 人。该系统在联合行动方案框架下使用。

56. 2010-2011 年期间，中亚报告了两个知识共享系统(DryNet, 每年用户 300 人，中亚青年环境网，每年用户 500 人)。这两个系统都在次区域行动方案框架下使用。

D. 业务目标 4

结果 4.1 和 4.2 的业绩指标 CONS-O-13

根据国家能力自评或其他方法和文书参与防治 DLDD 的能力建设的国家、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实体的数目

a. 加勒比

57. 2010-2011 年期间，没有实施 DLDD 相关能力建设举措。仍在评估该次区域的 DLDD 相关能力建设需要。

58. 次区域组织计划 2014-2015 年期间，在次区域行动方案的背景下实施专门针对 DLDD 的能力建设计划、方案或项目。

59. 提交报告时，该次区域已获得秘书处就建设防治 DLDD 能力提供的技术支持。

b. 西亚

60. 2010 年和 2011 年均报告了五项能力建设举措。尚未评估该次区域的能力建设需要。西亚计划在 2012-2013 年期间，在次区域行动方案框架下制定一项次区域能力建设计划。

61. 已在联合行动方案框架下，通过双边机构获得了技术和资金支持。

c. 中亚

62. 2010 年提到两项能力建设举措：中亚国家土地管理倡议多国能力建设项目(次区域行动方案)和 DryNet (联合行动方案)。已在次区域行动方案框架下评估了能力建设需要。

63. 已从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获得技术和资金支持。

E. 业务目标 5

1. 结果 5.1 的业绩指标 CONS-O-14

在由全球融资机制设计的综合融资战略或者在其他融资战略中建立的投资框架反映利用国家、双边或多边资源防治荒漠化和土地退化

a. 加勒比

64. 本报告期内，加勒比次区域未制定综合投资框架。

65. 加勒比次区域报告称，国家、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的资金限制是制定综合投资框架的主要困难。

b. 西亚

66. 西亚尚未制定综合投资框架，主要困难有：

- (a) 该次区域的相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缺乏协调，职责划分不明确；
- (b) 国家、次区域、双边和多边资源过于分散，无法统一协调。

c. 中亚

67. 在全球机制、环境基金和多边组织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及能力建设支持下，为该次区域的五个国家制定了综合投资框架。该次区域在探索非传统和创新融资渠道方面得到了全球机制的帮助。

68. 该次区域的相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缺乏协调以及职责划分不明确被视为制定综合投资框架的主要困难。

2. 结果 5.2 的业绩指标 CONS-O-16

发达国家缔约方为防治 DLDD 而提供的资金的充足、及时和可预测程度

a. 加勒比

69. 加勒比次区域在执行“战略”和《公约》方面没有得到充足、及时和可预测的双边援助。

70. 该次区域利用全球机制提供的资金举办了两次会议，编写了两份关于创新融资的报告，并为一个网站提供了支持。该次区域要实施次区域行动方案仍需获得更多支持。

71. 能力建设仍然是这一进程中的主要问题，必须在该进程的各个方面加以考虑。

b. 西亚

72. 对西亚次区域获得的双边援助的评价为：比较充足、比较及时和比较可预测。

73. 西亚的 GIZ-ACSAD (德国国际合作机构—阿拉伯干旱地带和旱地研究中心)联合行动方案项目得到了德国政府为支持该次区域(约旦、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的双边资金。

74. 西亚许多国家因收入水平高而没有资格获得环境基金的支持。

c. 中亚

75. 对中亚获得的双边援助的评价为：比较充足、比较及时和比较可预测。

76. 筹集外部资源主要得到了全球机制、环境基金和双边机构的支持。

3. 结果 5.3 的业绩指标 CONS-O-17

为融资而向国际融资机构、设施和基金、包括环境基金成功提交的与 DLDD 有关的项目提案的数目

a. 加勒比

77. 本报告期内，在次区域行动方案框架下提交了两份 DLDD 项目意向书，筹集了 60,000 美元。这一金额不够充足，计划加大筹资努力。DLDD 活动使用的资源 20%来自国内资源，80%来自国际资源。

b. 西亚

78. 本报告期内，在联合行动方案框架下提交了一份 DLDD 相关项目意向书，筹集了 500,000 美元。这一金额不够充足，计划加大筹资努力。DLDD 活动使用的资源 10%来自国内资源，90%来自国际资源。

c. 中亚

79. 在次区域行动方案框架下提交了一份 DLDD 项目意向书，现有四个项目正在进行(三个属于次区域行动方案，一个属于联合行动方案)。总共筹集资金 880,000 美元。这一金额不够充足，计划加大筹资努力。DLDD 活动使用的资源 20%来自国内资源，80%来自国际资源。

4. 结果 5.5 的业绩指标 CONS-O-18

帮助受影响国家缔约方获得技术的资金额以及奖励办法类型(见表 3)

a. 加勒比

80. 该次区域没有为促进获得物资和知识援助划拨资金。

81. 该次区域没有制定促进获得技术的次区域奖励办法。

b. 西亚

82. 本报告期内，每年为联合行动方案划拨了 10,000 美元。

83. 该次区域没有制定促进获得技术的次区域奖励办法。

84. 技术转让的具体内容和性质包括保护型农业、水收集和小型水坝。

c. 中亚

85. 2010 年和 2011 年，为促进获得物资和知识援助分别划拨了 134,000 美元和 49,000 美元。该次区域没有制定促进获得技术的次区域奖励办法。

表 3
为促进获得技术划拨的资金

次区域	划拨的资金(美元)	
	2010 年	2011 年
加勒比	-	-
西亚	10,000	10,000
中亚	134,000	49,000

四. 资金流

A. 标准财务附件

86. 下表 4 显示了对提交报告的次区域开展《公约》相关活动做出的资金承诺总额。

表 4
按次区域分列的财务分析

	捐助方	资助金额	资助类型	受援国
加勒比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西亚	德国国际合作机构	1,000 欧元	赠款	黎巴嫩、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中亚	全球环境基金 全球机制 德国国际合作机构	880,000 美元	赠款 技术援助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B. 方案和项目表

1. 按部门分列的投资情况

87. 西亚实施的项目主要侧重农业、教育、供水和卫生。

88. 中亚实施的项目和方案主要侧重农业和林业。大量投资针对跨部门活动。

2. 按《荒漠化公约》目标分列的投资情况

89. 西亚实施的项目主要针对“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以及业务目标 1、2、3 和 4。

90. 中亚实施的项目和方案针对“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4 以及业务目标 2、4 和 5。

3. 目标面积

91. 西亚的两个项目分别涵盖 1,500 和 5,800 公顷。

92. 中亚的项目和方案涵盖面积 40,000 至 400,000 公顷不等。

4. 受益人数

93. 西亚的两个项目分别惠及 1,500 和 2,000 人。

94. 中亚的项目和方案每个都惠及多达 100,000 人。

五. 补充信息

A. 《荒漠化公约》报告可用的资金

95. 加勒比和中亚次区域称，获得了内部和外部资金以履行《荒漠化公约》的报告义务。西亚只获得了外部资金。

B. 为履行《荒漠化公约》报告义务投入的资金金额

96. 加勒比为《荒漠化公约》报告进程投入了 15,000 美元。西亚和中亚为报告进程各投入 7,500 美元。

C. 为履行《荒漠化公约》报告义务投入的人力资源

97. 三个次区域参与《荒漠化公约》报告进程的人数相同，即一人、两人或三人，投入时间为 25 天至 30 天。

D. 《荒漠化公约》报告可用的技术/科学知识

98. 只有加勒比次区域称，现有技术和科学知识不足以履行《荒漠化公约》的报告义务。

E. 《荒漠化公约》报告的协调程度

99. 只有加勒比次区域称，相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以及次区域行动方案 and/或联合行动方案的机构联络点之间在次区域一级的协调不足以保障报告的全面性和连贯性。

100. 所有次区域都称，在报告过程中，与本区域《荒漠化公约》区域协调股之间的协调令人满意。

F. 《荒漠化公约》报告的参与和磋商程度

101. 次区域行动方案报告得到了本次区域相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的认可。

G. 明确使用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的主要困难及其影响

102. 加勒比和西亚次区域报告称，使用业绩审评和评估系统门户网站时的主要困难是秘书处发放的访问权限难以使用。中亚在访问和使用该门户网站方面未遇到困难。

六. 结论

103. 导致无法客观分析实现“战略”的战略和业务目标的进展的两个因素是：编写报告的时间有限，可能影响报告质量，以及及时提交从而可供分析报告数目有限(只有三份)。

104. 这是第一次要求次区域和区域报告“战略”的执行进展。因此，2010-2011 年的次区域和区域报告应当为今后的监测确立了基线。不过，由于只收到几份报

告，仅为 20%的次区域确立了基线。出于同样原因，很难或不可能明确趋势或进行任何比较分析。

105. 对指标 SO-4-3, SO-4-6 和 SO-4-7 的分析显示，加勒比和中亚次区域在次区域行动方案下，西亚在次区域行动方案和联合行动方案下，就 DLDD 相关活动以及《荒漠化公约》其他相关活动，向受影响国家缔约方提供的公共资金呈上升趋势。这些次区域提到，合作框架是促进为执行《公约》调动资源的共同机制。关于在次区域行动方案和/或联合行动方案框架下为执行《公约》调动资源的机构安排的有效性，评价各异。对西亚的评价为差，对加勒比次区域的评价为非常好。

106. 三个次区域都正在次区域行动方案和联合行动方案下开展《公约》相关活动。在西亚和中亚，宣传活动/媒体和《荒漠化公约》举措覆盖了充分的人口比例，而加勒比次区域没有报告这类活动。中亚已制定了次区域宣传战略。本报告期内，民间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了《公约》进程，而科技组织的参与要少很多。

107. 西亚和中亚在通过“战略”之前便通过了各自的次区域行动方案，它们计划在 2014-2015 年期间，根据“战略”对其次区域行动方案进行调整。加勒比次区域正在初次制订次区域行动方案，并使之与“战略”一致。

108. 次区域在修订次区域行动方案时面临的主要困难包括：

- (a) 次区域一级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基线信息不足；
- (b) 将次区域行动方案纳入现有计划和政策太耗时。

109. 尚未启动次区域行动方案协调进程的原因有：

- (a) 次区域一级(国家和机构)的能力限制；
- (b)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资金。

110. 在次区域一级建立里约三公约之间的协同作用，至今进展有限。里约公约机制未提供支持。协同计划/规划面临的主要困难有：

- (a) 次区域一级(国家和机构)的能力限制；
- (b)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资金。

111. 虽然只有西亚报告称建立了与 DLDD 有关的有效监测机制，三个次区域都计划继续为监测机制提供支持或建立监测机制。建立 DLDD 相关监测机制的主要困难有：

- (a)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的资金限制；
- (b) 次区域一级(国家)的能力限制。

112. 三个次区域的报告显示，制定次区域行动方案时未考虑科学/传统知识的共同原因有：

- (a) 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缺乏调动所需知识的资金；
- (b) 次区域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协调不力，无法在次区域一级汇集知识/专长。

113. 不过，三个次区域都计划在 2014-2015 年期间分析 DLDD 驱动因素及其相互作用，以及 DLDD 与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的相互作用。它们报告称知识共享系统有大量用户。

114. 在次区域一级实施了能力建设举措，不过这类举措在不同次区域的实施程度不同。不同次区域对能力建设需要的评估处于不同阶段。所有次区域均报告得到了不同机构为防治 DLDD 提供的能力建设支持。

115. 只有中亚报告制定了综合投资框架。加勒比次区域和西亚未制定综合投资框架的主要原因包括：

- (a) 国家、次区域、双边和多边一级的资金限制；
- (b) 次区域内相关受影响国家缔约方之间协调不力，职责划分不明确。

116. 对次区域在执行“战略”和《公约》方面得到的双边援助的总体评价为比较充足、比较及时和比较可预见。为调动资源，三个次区域在本报告期内至少各提交了一份 DLDD 项目意向书。国家对项目的资金贡献为 10%至 20%之间。两个次区域为促进获得物资和知识援助划拨了资金。这三个次区域都没有制定促进获得技术的次区域的奖励办法。

117. 尽管存在以上困难，但似乎至少为评价次区域一级在《公约》之下开展的活动建立了基线。

七. 建议

118. 以下初步建议可供缔约方在《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上审议，审议时可参考本文件提供的初步分析，以期尽早就提交缔约方会议第十一届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进行磋商：

- (a) 敦促那些已经计划调整次区域行动方案的次区域采取必要措施，根据国家行动方案协调指南和“战略”的要求修订次区域行动方案；尚未制定这类方案的次区域应采取措施制定方案；
- (b) 请公约机构加大努力，以确保在次区域一级与其它里约公约的合作；
- (c) 请发展伙伴和金融机构，尤其是环境基金，为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制定和调整次区域行动方案和区域行动方案，以及根据《公约》规定编写报告，提供进一步帮助；

(d) 鉴于捐助方牵头的方案/项目干预在次区域一级缺乏协调是建立监测系统的主要障碍之一，请秘书处和全球机制加大努力，加强与捐助机构的沟通，以便为次区域提供支持；

(e) 请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就如何提供更多次区域奖励办法，以促进利用次区域的现有技术，提供咨询意见；

(f) 尽管大多数次区域已努力加大宣传力度，以提高人们对 DLDD 的认识，仍应鼓励它们加大这方面的努力；

(g) 敦促区域执行附件根据要求，确定次区域和区域实体，并增加报告数目和信息量，以便进一步审议《公约》执行情况。
